

大學圖書館擴建項目

背景

2012 年，香港將推行「三三四」學制，亦即中大將恢復師生校友期盼已久的本科生四年制。早在 2004 年左右，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（教資會）已要求大學做好規劃，以應付 2012 年額外增加三千名本科生所帶來的需求。因此，大學在 2005 年確定，當務之急是增設教室、實驗室、圖書館和學生活動中心。大學在徵詢大學圖書館系統的意見後決定在大學圖書館興建新翼，而非在另址興建新館。擴建原館可以提供更全面的服務，營運也更有效率。因此，擴建原館比另建新館更可取。

2005 年 3 月，大學向教資會申請興建多項設施，即所謂「三三四」項目，當中包括圖書館擴建工程。翌年 11 月，教資會批准撥款，讓大學增加六千一百平方米淨作業樓面面積(NOFA)的圖書館空間，大學即開始籌建圖書館新翼。

籌劃過程

2007 年 1 月，專責圖書館擴建工程的建築委員會第一次開會，討論招標程序。同年 6 月，委員會第二次開會，並邀請了七家建築師事務所提交技術建議報告。多家建築師事務所均指出，如要在毗連大學圖書館的停車場處，擴建六千一百平方米的新翼，新大樓將比原來的圖書館高出許多，甚或高於田家炳樓，有礙觀瞻，且影響校園中軸線景觀。建築委員會仔細考慮過各家公司提出的擴建設計方案。一家國際知名建築師事務所提議，把擴建部分以橫跨圖書館道或中央道的方式興建，避免新大樓過高。

2007 年 7 月，這一方案提交校園計劃委員會討論，會上認為橫跨圖書館道或中央道興建新翼，建築物規模仍然龐大，最後支持在大學廣場地底挖建圖書館地庫，以大幅降低新翼的高度。當時已確立工程完成後，廣場必須回復原貌的原則。

2008 年 2 月，教資會和建築署批准地底擴建方案。同年 4 月，圖書館使用者小組開會。協理副校長許敬文教授向小組成員簡介地底擴建方案，並指出：「工程進行期間，或須封閉大學廣場，但地庫建成後，廣場將回復舊觀。」（摘自會議紀錄，原文為英文）

2008 年 4 月至 6 月，大學應教資會要求重新招標。建築委員會在 6 月第四次開會，共邀請了六家建築師事務所提交技術建議報告。同年 9 月，大學委任凱達環球有限公司為項目建築公司。

2008年10月，建築委員會第五次開會。凱達環球在會上簡介初步設計構思，並確定地庫擴建期間，大學廣場須暫時封閉。據會議紀錄記載，委員會要求建築公司，「在2009年12月畢業禮後，須馬上展開地庫挖掘工程，以趕及在下一年畢業禮前重置烽火台、惠園和『灌叢圖案』。」（摘自會議紀錄，原文為英文）

委員會還指示建築公司：「烽火台、灌叢圖案和惠園這三項特色，重置後必須與原貌無異。如何暫時儲存、遷移和重置它們，須詳加考慮；惠園、『灌叢圖案』和烽火台現在的外貌，須加以調查記錄。」（摘自會議紀錄，原文為英文）

未來發展

大學輔導長何培斌教授在2008年11月25日出席學生會於烽火台舉行的論壇，聽取意見。11月26日，協理副校長許敬文教授、建築委員會主席馮通教授與何培斌教授約見十多位學生代表，解釋圖書館擴建的背景和進展。12月2日及5日，校方也安排了公開座談，與師生對話。校方代表也將應校友評議會之邀，在12月13日出席論壇，聽取世界各地校友的意見。1月新學期開始，會再到各書院聽取師生意見。

大學的立場始終如一：在地庫工程完成後，必須還原大學廣場，尤其是烽火台、惠園和「灌叢圖案」。任何能盡量減低工程對大學廣場影響的合理方案，大學都會考慮。惟圖書館擴建工程是「三三四」項目，須在2012年秋季前竣工。我們一方面要確保大學廣場舊貌不變，一方面亦要準時完成擴建工程，以免屆時對學生的學習造成嚴重不良影響。

2008年12月1日